

## 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

单位：公顷

地类		转用面积	
农用地		4.7261	
其中：耕地（含可调整地类）		4.4414	
涉及：标准农田		0	
土地利用总体规划	规划级别		
	国家级		
	省级		
	市级		
	县级		
	乡级	√	
农用地转用计划	下达计划指标	√	农用地： 72.6744 公顷 其中耕地： 56.2497 公顷
	已使用计划	√	农用地： 67.7341 公顷 其中耕地： 51.7128 公顷
	本项目使用指标		农用地： 4.7261 公顷 其中耕地： 4.4414 公顷
	使用结转计划指标的，请予说明		

注：“农用地转用计划”栏中应任选一种指标，并打“√”



由设区市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		1.8789 公顷			由省政府(国务院)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		2.8472 公顷						
		其中耕地 1.7314 公顷					其中耕地 2.71 公顷						
拟转用区 位及面积	图号	乡镇(街道)	村(社区)(个)	农用地面积	其中耕地	拟转用区 位及面积	图号	乡镇(街道)	村(社区)(个)	农用地面积	其中耕地		
			新塍镇	2	1.8789		1.7314			王江泾镇	6	2.8472	2.71
备注													
填表责任人:		俞一萍			审核责任人:		杨丽华						